

公告编号：临2015-060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258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并就有关问题进行了反馈，要求公司就上述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1日